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雅竹
電話：03-8227171#306
傳真：03-8235531
電子信箱：kaekoto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90061735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與葛瑪蘭溫泉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府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及退休人員，憑員工服務證或退休證至該等公司消費享有優惠折扣，期限自109年3月28日起至110年3月27日止。

二、旨揭特約商店地址、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：

(一)地址：宜蘭縣礁溪鄉溫泉路40號。

(二)聯絡電話：03-9876967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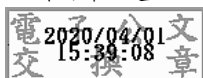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優惠內容：如合約書。

三、詳細優惠內容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／特約商店。

(http://www1.hl.gov.tw/insv/vip_store/)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議會、花蓮縣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、花蓮縣北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、花蓮縣中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、花蓮縣南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、花蓮縣退休警察人員協會、本府主管辦公室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



109/04/01



1090001334